

銘傳大學金融學系大學部 113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表

科目		學分	時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授課	實習輔導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輔導		
校定必修	中國文學鑑賞與創作(一)	2	2	2																	
	中國文學鑑賞與創作(二)	2	2			2															
	應用英文(一)	0	2	1	1																
	應用英文(二)	0	2			1	1														
	應用英文(三)	0	2					1	1											備註 1	
	應用英文(四)	0	2							1	1										
	商務溝通英文(一)	2	3									2	1								
	商務溝通英文(二)	2	3											2	1						
	職場應用英文(一)	2	3														2	1			
	職場應用英文(二)	2	3																2	1	
	人工智慧概論	2	3	2	1																備註 1
	程式設計	2	3			2	1														
	通識教育	12	12																		備註 2
	體育(壹~肆)	0	8	2		2		2		2											
	小計	28	50	7	2	7	2	3	1	3	1	2	1	2	1	2	1	2	1	2	1
院必修	金融概論與職業道德	2	2	2	0																
	金融科技概論	2	2			2	0														
	程式語言	3	3			3	0														電腦課程
	資料科學概論	3	3	3	0																電腦課程
	小計	10	10	5	0	5	0														
專業共同必修	經濟學(一)	3	5	3	2																
	經濟學(二)	3	5			3	2														
	微積分	3	4	3	1																
	金融學	3	5					3	2												
	金融數學	3	5					3	2												
	會計學	3	5	3	2																
	統計學	3	5					3	2												
	個體經濟學(一)	3	5					3	2												
	個體經濟學(二)	3	5							3	2										
	總體經濟學(一)	3	5					3	2												
	總體經濟學(二)	3	5							3	2										
	金融量化資料	2	2							2											電腦課程
	貨幣銀行學	3	4									3	1								
	金融計量學(一)	2	3									2	1								
	金融計量學(二)	2	3											2	1						
	國際金融	2	2									2									
	投資學	3	3											3							
金融專題(一)	1	3											1	2							

[illegible]

分類	(1)產業經濟	(2)財務金融
專業 選修	國際貿易理論與政策	財務報表分析
	賽局理論與應用	期貨與選擇權
	網路微型創業	國際財務管理
	資訊產業分析	個人理財規劃
	國際貿易實務	財務風險管理
	財政學	金融市場
	金融科技產業分析	金融機構管理
	商業數據視覺化	金融商品規劃
	巨量資料探勘與分析	財金電子商務
	FinTech 資訊系統規劃與設計	財金資訊系統
	外匯交易與實務	巨量資料探勘與分析
	R 語言金融量化分析	FinTech 資訊系統規劃與設計
	市場微結構	外匯交易與實務
	人工智慧金融專題	R 語言金融量化分析
	金融與組織行為	市場微結構
	產業分析	商業數據視覺化
	證券金融	財金資料庫
	國際金融專題	金融科技
	兩岸金融專題	金融法規
	金融計量套裝軟體應用	財經新聞研討
		財經書報導讀
		人工智慧金融專題
		金融與組織行為
		貨幣金融分析：實務與政策
		區域金融專題
		證券金融
		金融計量套裝軟體應用
		債券市場與投資策略
		保險學
		國際金融專題
		金融賽局
		衍生性金融商品
		兩岸金融專題

4. 本系承認所有「學分學程」學分，或外系選修科目至多 20 學分
5. 「通識教育課程」及「教育學程課程」多修之學分數，不得列計畢業學分。
6. 增開「經濟學(一)、(二)」非同步網路教學課程，上下學期各 3 學分。
7. 本課程架構表所列選修科目，可追溯至 113 學年度以前入學學生適用。
8. 需重補修本系專業必修課程者，經主任同意後可修其他學系相同科目名稱且相同學分數之課程，並可列入畢業學分，可追溯至 113 學年度以前入學學生適用。